

收文編號	收 文 日 期
0851	113. 4. 01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衛生福利部 函

地址：115204 臺北市南港區忠孝東路6段
488號

聯絡人：郭一德

聯絡電話：(02)8590-7366

傳真：(02)8590-7088

電子郵件：mdandytkuo@mohw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4月1日

發文字號：衛部醫字第113011371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

主旨：所請提供醫療事故預防及爭議處理法（下稱醫預法）實施
後相關醫療爭議調處案件一案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3年3月22日全醫聯字第1130000354號函。
- 二、有關歷年全國各縣市醫療爭議調處案件統計，業公布於本部網站（<http://www.mohw.gov.tw/醫事司首頁>）>法人管理及醫事爭議調解>醫事爭議處理、鑑定等相關業務項>地方醫療調處相關業務），若需相關資訊，可逕上網查閱。
- 三、次按醫預法自113年1月1日施行至今，尚未有足夠醫療爭議調解案件可供統計彙整。嗣後相關醫療爭議調解案件之統計資訊，本部將依醫預法第32條第2項規定公布結果，併予敘明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醫師公會全國聯合會

副本：